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2016年6月3日 星期五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B5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3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昕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意见函》(上证公监【2016】0568号)(以下简称“《意见函》”)。根据相关要求,现就《意见函》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于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根据年报,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黄金勘探开采、黄金及黄金饰品销售等,为帮助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模式,请公司补充披露黄金开采、黄金及黄金饰品销售业务的经营模式和主要经营数据。

1.黄金开采业务。年报披露,黄金开采具有很强的周期性属性,大冶矿业自产金的销售价格很大程度受到国际金价波动的影响,公司拥有黄金矿产资源储备在金价上行时会给公司带来收益,为便于投资者更好地理解公司黄金开采业务的经营情况,请补充披露:(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黄金矿产资源的保有储量、可采储量、平均品位等;(2)报告期内,公司黄金矿产资源的开采量,以及实现的黄金产量;(3)报告期内黄金开采业务实现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率。

(1) 大冶矿区内各条的累计探明矿储量4,207.75万吨,金属量76.44吨。截至2015年12月31日,保有矿储量4,106.17万吨,保有金属量73.945吨,可采矿储量3,695.55万吨。具体数据如下:根据甘肃省地质院编制并经国土资源部备案的《甘肃省西和县大桥金桥资源储量核实报告》:采矿权区总矿量2,869.37万吨,总金属量52.248吨。其中:工业级矿储量967.97万吨,金属量31.981吨,平均品位0.33g/吨;低品位(1.08克/吨)总矿量1,871.7万吨,金属量20.267吨。截止2015年12月31日,保有矿储量2,738.09万吨,保有金属量49.749吨,其中:工业级保有矿储量806.39万吨,保有金属量29.482吨,金平均品位0.33克/吨;低品位(1.08克/吨)保有矿储量1,871.7万吨,金属量20.267吨。

另外,根据国土资源部备案的《甘肃省西和县大桥矿区大桥金矿外围63线—159线、54线—56线详查报告》,截至2015年12月31日:保有总矿储量1,368.08万吨,保有金属量24.196吨。其中:工业级矿储量1,4850.3吨,平均品位0.3克/吨;低品位(1.07克/吨)资源量9,346万吨。

(2) 报告期内,国际金价持续低迷,公司主动调减黄金开采产量。2015年,公司黄金矿产资源的开采量23.9万吨,实现的黄金产量216.033公斤。

(3)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主动调减黄金矿产开采量,固定成本摊销数减少,黄金开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957.95万元,营业成本6,620.92万元,毛利率为-53.71%。公司将根据国际金价价格走势,适时调整黄金矿产开采量。

2.黄金及饰品销售业务。根据年报,因黄金开采具有很强的周期性属性,公司制定了向下游黄金珠宝消费拓展的战略,确立了互联网黄金珠宝垂直电商的发展目标。为便于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黄金及饰品销售业务的经营以及转型情况,请补充披露:(1)报告期内公司互联网黄金珠宝电商销售渠道实现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率;(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线下零售渠道情况及销售额,线下零售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自营门店等;(3)报告期内公司的黄金及饰品业务前五名采购供应商及采购金额,前五名批发销售客户及销售额。

答:一、关于黄金销售业务

(1)2015年初,公司制订了通过收购互联网珠宝行业领军公司的方式完成互联网珠宝战略布局的工作计划,公司收购上海珂兰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珂兰”)的工商变更登记于2016年1月4日完成,上海珂兰未纳人公司2015年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于2016年1月7日,以现金收购广州市优娜珠宝首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娜珠宝”)部分股权后,对优娜珠宝持股比例共计达45.96%。2016年3月2日,公司已以自有资金单方面收购优娜珠宝增资4,734.69万元,增资后公司合计持有优娜珠宝51%的股权,实现对优娜珠宝的绝对控股。优娜珠宝未纳人公司2015年合并报表范围。

上海珂兰是一家以互联网O2O平台为主要销售渠道,以钻石和黄金珠宝为主要产品的互联网珠宝企业。2015年上海珂兰实现营业收入10,562亿,营业成本8,062亿,毛利率23.64%。

优娜珠宝是一家以互联网O2O平台为主要销售渠道,以彩色宝石为主要产品的互联网珠宝企业。2015年优娜珠宝实现营业收入1.33亿,营业成本0.85亿,毛利率36.38%。

2015年,公司基本完成了在互联网珠宝行业的战略布局,电商销售渠道为公司带来的销售增长,将从2016年逐渐显现。

(2)报告期内公司黄金及黄金饰品线下零售渠道情况及销售额如下:

销售渠道	销售额(万元,不含税)
银行渠道	18,867.69
活动展销	6,959.12
门店专柜	473.81
银行渠道	6.92
其他渠道	406.59
合计	26,714.13

备注:大冶矿业于2015年4月收购国鼎黄金100%股权,国鼎黄金于2015年5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国鼎2015年1-4月销售数据未纳入上表统计。

(3)报告期内公司黄金及饰品业务前五名采购供应商及采购金额,前五名批发销售客户及销

证券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刚泰控股 公告编号:2016-060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就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意见函回复的公告

回复如下:

2015年半年销售前五名		
序号	客户	含税金额(万元)
1	深圳市尊皇珠宝有限公司	143,139.41
2	北京元龙马珠宝有限公司	137,468.95
3	深圳市东方尊皇珠宝有限公司	78,027.24
4	浙江金牛工贸有限公司	61,569.87
5	深圳市新尊皇珠宝有限公司	52,163.97
	总计	472,369.44

2015年半年采购前五名		
序号	客户	含税金额(万元)
1	上海黄金交易所	627,604.38
2	深圳市卡尼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779,293.25
3	北方北方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26,104.10
4	中金贵金属基金(北京)有限公司	11,981.65
5	深圳市七彩金饰有限公司	7,921.33
	总计	751,404.71

3.黄金租赁业务。根据年报,公司向商业银行租赁黄金的期末原值9.94亿元,因黄金租赁形成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10.03亿元。为便于投资者更好地理解公司黄金租赁业务的经营模式,请补充披露:(1)公司开展黄金租赁业务的主要目的及报告期内相应租赁黄金数量及原值,租赁目的包括但不限于获取原材料、融资等;(2)公司黄金租赁业务的套期保值等风险管理措施,未采取套期保值的风险敞口金额;(3)结合公司黄金租赁的业务环节和会计核算过程,说明黄金租赁业务中,金价上升/下降对报告期损益的影响,以及完整业务环节中金价波动对损益的影响。

答:一、

(1)黄金租赁业务是商业银行的常规业务之一,主要针对产金企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以金勘探开采、黄金及黄金饰品销售为主营业务,符合商业银行开展黄金租赁业务的要求。公司与银行开展黄金租赁业务进行融通资金,降低融资成本。

在报告期末末,公司尚未到期的黄金租赁4,405.00公斤,原值10.31亿元。

(2)为规避黄金金价波动对黄金租赁的影响,公司主要采取了签订黄金租赁远期合约和套期保值两种方式开展套期保值操作。根据市场惯例,黄金租赁的套期保值可以委托银行进行套期保值操作,也可以由企业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在报告期末末,公司尚未到期的黄金租赁4,405.00公斤,其中,由银行配套做远期套期保值的黄金价值为1,620.00万元,企业自行开展套期保值操作的对应套保金额为1,385.00万元,未采取套期保值的黄金租赁风险敞口为855.00公斤,敞口金额原值1.13亿元,敞口率为20%。

(3)在黄金租赁业务中,企业通过套期保值的方式规避黄金价格波动对企业的影响。黄金租赁业务的相关环节包括:黄金租赁到帐、套期保值、期末计量、归还黄金租赁。

1.黄金租赁到帐,与银行签订租赁合同,银行将黄金原料交付至企业金矿专户。企业将黄金原料卖给企业工厂,获得资金,完成资金金融闭环。

2.套期保值,通过委托银行签订远期合约或者自行签订远期合约,以及在金交所平台上增加黄金T+D持仓的方式实施黄金租赁套期保值。

3.期末计量,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黄金租赁业务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核算,以报告期末上海黄金交易所公布的AU9999的市价作为黄金租赁的公允价值,以期交易所公布的远期结算价作为远期合约的公允价值,通过与上期价格的对比,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套保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黄金租赁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对冲机制。

4.原料到期归还,在黄金租赁到期时,公司按照当日黄金的市场价格,通过在上海黄金交易所购买原料金支付,归还银行,归还金额与租赁原值的差异,确认投资损益,同时,结转套期保值损益,计入投资损益。

结合黄金租赁的业务环节和会计核算过程,在黄金租赁业务中,由于实施了套期保值,套期保值对损益的影响恰好对冲金价波动对黄金租赁损益的影响,所以金价上升/下降对报告期损益的影响较小。

二、关于大冶矿业的业绩情况

2013年,公司分别向刚泰矿业、大冶矿业和刚泰投资咨询发行股份购买大冶矿业100%股权,刚泰矿业、大冶矿业及刚泰投资咨询承诺大冶矿业补偿期限内每年的实际净利润数不低于大冶矿业同期经审计的净利润数,其中,2015年度大冶矿业实际净利润数为28,345.79万元。为便于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同期业绩指标的业绩情况,请公司补充披露下列信息:

为040027;办理购回及其他相关业务时,使用的基金代码为040028(A类)、040029(B类)。办理华安月安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及申购相关业务时,使用的基金代码为040032;办理购回及其他相关业务时,使用的基金代码为040033(A类)、040034(B类)。

一、费用优惠活动

(一) 费率优惠活动

自2016年6月7日起,投资者通过视天下申购(含定投)上述的基金,可享受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视天下官方网站公示为准。

各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二) 费用优惠活动适用范围

1.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视天下行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

2.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东视天下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认购、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视天下所有,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4.参与费用优惠活动的方式和流程以视天下下的具体活动页面为准。

5.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优惠费率详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更新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视天下下的规定为准。

二、咨询办法

1. 视天下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866

公司网站:www.shenghis.com

2.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网址:www.huam.com.cn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1179 股票简称:中国西电 编号:临2016-019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主要内容: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扣税后):人民币0.14元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扣税后):自然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暂不缴缴所得税,待实际转让时按照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26元;通过沪港通持股购买A股股份的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26元;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暂不代扣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4元。

●除息日:2016年6月13日

●除息日:2016年6月1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6年6月14日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2016年4月26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16-013)刊登于2016年4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利润分配方案

(一)发放年度:2015年度。

(二)发放范围:截至2016年6月13日(周一)下午15:00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三)本次分配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125,882,3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股利717,623,529.28元。

(四)税说明

1.对于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的现金红利,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4元。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由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给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至上市公司,公司将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外国机构投资者(“QFII”持股)现金红利,由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

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1.26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优惠(含免税)待遇的,可按照规定的有关手续,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对于通过沪港通投资A股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26元。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公司主管税务机构提出申请并签署相关文书,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同意后,应按规定缴税和根据税收协定

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含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14元。

三、利润分配具体实施日期

(一)股权登记日:2016年6月13日

(二)除息日:2016年6月14日

(三)现金红利发放日:2016年6月14日

四、分派对象

截至2015年6月13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一)公司股东中国西电集团公司、GE Smallworld (Singapore) Pre Ltd.(通用电气新加坡公司)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按照有关规定直接发放。

(二)除上述3家股东之外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委托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咨询联系方式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9-88832083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区唐兴路7号

邮编:710075

七、备查文件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2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 基金增加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 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视天下”)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6年6月7日起在北京视天下开始销售如下基金,投资者可在上述基金的申购期到晟视天下在全国的营业网点办理基金申购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晟视天下的规定为准。

编码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40002	华安MSCI中国A股指数增强
2	040003	华安现金富利A
3	040004	华安宝利债
4	040005	华安宏利混合
5	040007	华安中小盘成长混合
6	040008	华安策略优选混合
7	040009	华安稳定收益债券A
8	040010	华安稳定收益债券B
9	040011	华安核心优选混合
10	040012	华安强化收益债券A
11	040013	华安强化收益债券B
12	040015	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
13	040016	华安行业轮动混合
14	040018	华安香港精选股票
15	040019	华安国际视野股票
16	040020	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
17	040021	华安大中华主题
18	040022	华安可转债精选(纯债)
19	040023	华安可转债精选(纯债)
20	040025	华安科技动力混合
21	040026	华安信用债
22	040035	华安策略精选混合
23	040036	华安安心收益债券(A类)
24	040037	华安安心收益债券(B类)
25	040038	华安日鑫货币A
26	040039	华安日鑫货币B
27	040046	华安纳斯达克100指数(人民币份额)
28	040180	华安上证180ETF联接
29	040190	上证龙头ETF联接
30	041003	华安富鑫货币B
31	000072	华安保本混合
32	000149	华安双债A
33	000150	华安双债C
34	000216	华安易富黄金ETF联接A
35	000217	华安易富黄金ETF联接C
36	000219	华安年年盈债券A
37	000240	华安年年盈债券C
38	000373	华安中证细分医药ETF联接A
39	000376	华安中证细分医药ETF联接C
40	000614	华安德国30(DAX)ETF联接
41	000708	华安沪深300
42	001028	华安物联网主题股票
43	001071	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
44	001072	华安智能装备主题股票
45	001104	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
46	001139	华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
47	001282	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
48	001311	华安新回报混合
49	001485	华安中证养老产业
50	001485	华安中证养老产业
51	001604	华安沪港深成长精选混合
52	001800	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
53	001905	华安安享保本混合
54	002238	华安安享保本混合A
55	002239	华安安享保本混合C
56	002363	华安安享保本混合A
57	002364	华安安享保本混合C
58	000227	华安年年红债券A
59	001994	华安年年红债券C
60	000294	华安生利优先混合
61	000312	华安沪深300增强A
62	000313	华安沪深300增强C
63	000549	华安大蓝筹精选股票
64	000590	华安新丝路混合
65	001312	华安新优选灵活配置A
66	000214	华安新优选灵活配置C
67	000480	华安纯债债券A
68	000441	华安纯债债券C
69	000445	华安信用增强混合
70	040001	华安创新
71	040027	华安月月鑫申购
72	040028	华安月月鑫A
73	040029	华安月月鑫B
74	040030	华安四季鑫A
75	040031	华安四季鑫B
76	040032	华安月月安申购
77	040033	华安月月安A
78	040034	华安月月安B

办理华安月安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及申购相关业务时,使用的基金代码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参加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 投资顾问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亚正行”)协商一致,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基金参加诺亚正行的费率优惠。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

自2016年1月6【3】日起,投资者通过诺亚正行申购、定投本公司旗下基金,申(认)购、定投费率不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诺亚正行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诺亚正行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定投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

2.费率优惠期限

以诺亚正行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诺亚正行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含定投)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诺亚正行页面公示为准。

2.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诺亚正行申(认)购、定投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解释权归诺亚正行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4.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诺亚正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诺亚正行	www.noah-fund.com	400-821-5399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huam.com.cn	40088-50099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日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 光一科技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及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办法》、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08年9月16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长期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详见本公司2008年9月16日的有关公告)。

根据上述公告,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6年6月1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所持光一科技(股票代码:300356)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该股票的交易现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hinatrade.com.cn